

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关于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消防工作的意见》的通知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320/2021\\_2022\\_\\_E5\\_9B\\_BD\\_E5\\_AE\\_B6\\_E5\\_AE\\_89\\_E5\\_c80\\_320861.htm](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320/2021_2022__E5_9B_BD_E5_AE_B6_E5_AE_89_E5_c80_320861.htm) 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关于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消防工作的意见》的通知（安监总管二[2006]135号）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2006年5月10日，国务院印发了《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消防工作的意见》（国发〔2006〕15号，以下简称《意见》），明确了消防工作的指导思想、工作原则和工作目标，确立了消防工作格局，对进一步做好消防安全工作作出了全面部署。为做好《意见》的贯彻落实工作，现就有关要求通知如下：一、各级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要认真组织学习《意见》，深刻领会做好消防工作对于保障经济发展、社会稳定和人民群众安居乐业的重要意义，正确认识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工作的有机联系，在“政府统一领导、部门依法监管、单位全面负责、群众积极参与”的消防工作格局下，按照《意见》精神并依据《安全生产法》、《消防法》等法律、法规，认真履行职责，积极配合相关部门做好消防安全工作，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二、认真开展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监督检查工作。各级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要将生产经营单位消防工作列入安全生产监督检查的重点内容之一，积极参加消防安全专项治理工作和综合性消防安全的检查和督查，督促整改重大火灾隐患。对于生产经营单位特别是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违反安全生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标准的行为以及存在火灾

隐患的，要当场予以纠正或者要求限期改正，应当给予行政处罚的，要坚决实施处罚。在监督监查中，发现涉及违反《消防法》及其相关法律、法规的问题，要及时移送、通报公安消防部门处理。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http://www.100test.com)